

建设单位：陕西城市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杨易凡

编制单位：陕西科荣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任可红

项目负责人：王海涛

建设单位：陕西城市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电话：029-88888111

传真：/

邮编：710018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九路 46 幢 1 单元 19 层

编制单位：陕西科荣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029-88856173

传真：029-88856179

邮编：710065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旺座现代城 B 座 2302 室



表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延川县乾坤湾镇加油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陕西城市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设置 3 具 30m <sup>3</sup> 双层埋地油罐，其中 92#、95#汽油储罐各 1 具，0#柴油罐 1 具。采用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实际生产能力	设双层埋地油罐 3 具，均配套渗漏检测系统；其中 92#汽油、95#汽油、0#柴油储罐各 1 具，容积均为 30m <sup>3</sup> 。设置二级油气回收装置。				
环评时间	2017 年 10 月	开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延川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陕西长之河石油工程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陕西高联建设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798.16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7.3 万元	比例	0.91%
实际总投资	798.16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5 万元	比例	0.69%
验收监 测依据	<p><b>1.1 验收法律依据</b></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修正）。</p> <p><b>1.2 规章制度</b></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2. 《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程》（陕环发〔2019〕16 号）。</p> <p><b>1.3 验收技术规范</b></p> <p>1.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p> <p>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p>				

	<p><b>1.4 项目有关文件</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延川县乾坤湾镇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2017.10）；</li><li>2. 延川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延川县乾坤湾镇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延环批复〔2018〕1号）。</li></ol>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编号、级别	<p>固体废物：一般固废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p>

## 表 2 项目简介

### 一、建设项目概况

延川县乾坤湾镇加油站项目由陕西城市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位于延川县乾坤湾镇土岗村。本项目与延川县乾坤湾镇气化工程、延川县乾坤湾镇 LNG/L-CNG 加气站工程为合建站，其中加油站位于站区南侧，气化工程及 LNG/L-CNG 加气站设施位于加油站北侧，三者共用一座站房。合建站工程总用地面积 5279.89m<sup>2</sup>。

延安市商务局于2016年12月6日以《关于同意新建延川县乾坤湾加油站的函》（延市商函[2016]95号）同意项目建设，延川县商务局于2017年3月15日以《关于同意新建乾坤湾加油站的函》（延商函[2017]13号）对项目予以受理，延川县经济发展局于2017年10月13日以[2017]38号受理通知书原则同意本项目建设；延川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延川县乾坤湾镇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延环批复〔2018〕1号，2018年1月8日）对项目进行批复。2018年4月25日，延川县经济发展局以延经备〔2018〕21号对项目进行备案；2019年1月31日延安市商务局《关于确认陕西延长石油延安石化贸易有限公司杜公路加油站等9座拟新建加油站规划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根据国家及地方对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的要求，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并对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和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进行监测，编制验收监测（调查）报告。

但由于项目需通过环保验收后，方可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如无危化经营许可证无法投入运营，即投运与环保验收存在时序矛盾。因此目前无法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监测，本次验收仅对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进行调查，待项目运行稳定后，再对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测。

2019年4月1日我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结果编制完成了《延川县乾坤湾镇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 二、工程内容及规模

### 2.1 建设地点

延川县乾坤湾镇加油站项目位于延川县乾坤湾镇土岗村，项目所在地东侧为空地，北侧为山沟，西侧为山体；南侧隔土乾路为乾坤湾休闲居农家院，85m处为土岗村居民点；东南侧82m处为延川县公安局乾坤湾派出所，东南方向164m处为黄河湾大酒店。项目东侧5公里处为乾坤湾景区。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平面布置见附图2。

### 2.2 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设置3座容积均为30m<sup>3</sup>的埋地式双层储油罐，分别为0#柴油储罐、92#汽油储罐、95#汽油储罐，各储罐均配备渗漏检测系统，配套安装3台潜油泵（Q=200L/min，N=0.75HP）。于合建站南侧建一座660m<sup>2</sup>罩棚，内设1台双枪单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1台四枪双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并安装卸油、加油油气回收装置；同时于站区西侧建1座2层站房，用于办公、储仓，并设置配电室、空压室等。具体见下表。

表2-1 验收内容组成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项目内容	实际	是否符合
主体工程	埋地油罐区	位于加油罩棚北侧，内设3个30m <sup>3</sup> 埋地卧式油罐，分别为1个0#柴油罐、1个92#汽油罐、1个95#汽油罐。	位于加油罩棚北侧，内设3个双层承重埋地油罐，容积均为30m <sup>3</sup> ，分别为0#柴油罐、92#汽油罐、95#汽油罐。	一致
	罩棚	位于站区中部，网架结构，占地面积660m <sup>2</sup>	位于站区中南部，网架结构，占地面积660m <sup>2</sup>	一致
辅助工程	站房	2F砖混结构，22.5m×8.4m；1F设卫生间、营业室、空压室、综合办公室、配电室、储藏室；2F设卫生间、厨房、值班室、库房	2F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378m <sup>2</sup> （单层22.5m×8.4m），1F设卫生间、空压室、综合办公室、配电室、储藏室；2F设卫生间、厨房等	一致
环保工程	固废	油罐清洁废渣由有资质单位定期回收处置，隔油池废油脂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项目未运营，无清罐废渣产生。站内建隔油池，站区雨水排入其中，目前无废油脂产生	/
		生活垃圾、废油棉纱手套、抹布经垃圾桶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站内设置垃圾桶，送至乾坤湾镇垃圾收集点	一致

### 三、实际工程建设与环评内容的变更

与环评中规划的建设内容比较，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内容未发生变化。

### 四、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2-3。

表2-3 环境敏感目标

保护对象		相对位置	保护目标	备注
建成后实际	环评时期			
土岗村	土岗村	南 85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与环评同
延川县公安局 乾坤湾派出所	/	东南 82m		新增
/	土岗村中心小学	/		环评时小学已闲置，不再作为敏感目标
黄河湾大酒店	黄河湾大酒店	东南 164m		与环评同
乾坤湾景区职工生活区	乾坤湾景区职工生活区	东南 210m		与环评同

表 3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 一、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运行期有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的产生，产污环节详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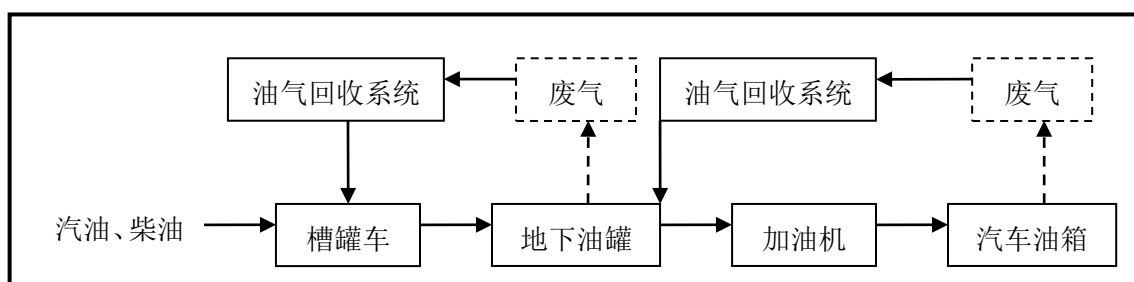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运行期产污环节图

## 二、主要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情况

项目运营期主要固体废物为冲洗油罐产生的含油废渣、工作人员生活垃圾、废油棉纱手套（含废油抹布）。

项目站房设垃圾桶收集员工生活垃圾，站房南侧设垃圾箱收集顾客生活垃圾，定期送至乾坤湾镇垃圾收集点。

项目站区内建设危废暂存间收集废油棉纱手套（含废油抹布）。危废暂存间位于站房南侧，建筑面积 1.5m<sup>2</sup>，已采取防风防雨措施，地面硬化并涂刷防渗涂料，同时置标志牌。



表 4 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意见

### 一、环评结论、要求及建议

#### 1. 环评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污染物的防治措施在技术上和经济上可行，能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认真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本报告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因此从满足环境质量目标要求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 2. 环评要求

(1)环保措施必须落实到位。

(2)为了确保安全生产，避免事故发生，站内要设有的防火、防爆安全措施，对储油设备等要采用计算机监控管理，设置连锁保险装置和自动消防灭火系统；制定详细的操作规范和事故应急预案；经常对员工进行安全环保教育，建立具有可操作性的安全检查制度。确保绿化面积，种植适生耐火的树木。

(3)油罐为双层罐，定期对贮油罐及管道进行检查、维修，防止发生泄漏事故。保证地下水及土壤不受污染。

(4)对于清洗油罐产生的废油渣，为了防止该危险废物在收集、储存过程中对环境造成污染的危害，提出以下要求：

a 应当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报登记废物的产生量、种类、流向；

b 站区应当合理处置废油脂，禁止直接向环境排放；应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d 建议企业对营业场所进行防渗处理，严防含油废水从工作区渗入土壤。

e 站内禁止烟火，该站工作人员应自觉遵守此规定并提醒顾客也遵守此规定。

### 二、环评批复意见

(1) 项目在实施的过程中，不可避免的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

（2）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强化大气污染防治。施工期按照相关规定控制扬尘污染；储油罐采用双层罐结构，罐底做防渗处理，安装油气回收装置。

2. 加强水环境保护。各类污（废）水经预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油罐清洗废水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3. 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制，做好台账备查，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4. 优化站场平面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5. 设置事故应急池，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按规定报环境保护部门备案。定期开展环境事故应急演练，落实各项应急管理及风险防范措施。

6. 制定详细的废气、噪声及地下水的监测计划，定期对污染物开展环境监测工作。

（3）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设计和施工阶段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相关要求。工程建设后，按照规定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4）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公开环境信息的主体，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等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建设项目环评信息，畅通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渠道，保障可能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公众环境权益。

表 5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落实结论
环 评 报 告 要 求	废油棉纱手套、抹布及生活垃圾于站内设垃圾桶，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站房内及站房设置有垃圾桶、站房南侧设置有垃圾箱收集生活垃圾，定期送至乾坤湾镇垃圾收集点	投运运营后应于站房外设置垃圾桶
	清罐含油废渣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目前尚未投入运营，短期内无清罐计划。清罐时将由清罐单位委托有相应资质公司处置	后期产生时按照环评要求处置
	隔油池废油脂以单独储存容器收集，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站区雨水排入隔油池中，目前无废油脂产生	
环 评	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制，做好台账备查，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站内设有危废暂存间用于收集运营期危险废物；目前加油站尚未投入运营，目前无危险废物产生。运营后将按相应要求处置	后期落实
批 复 要 求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设计和施工阶段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相关要求。工程建设后，按照规定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本次即为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已落实

## 表 6 验收标准及标准限值

固体废物：一般固废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表 7 验收监测结果与评价

/
---

## 表 8 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检查

### 一、监测工况负荷检查结果

由于项目尚未投运，本次验收仅对相关环保设施的建设进行检查。

### 二、固体废物调查结果

站房内设置垃圾桶收集加油站员工生活垃圾，站房南侧设置垃圾箱收集顾客生活垃圾，定期运送至乾坤湾镇垃圾收集点。站内设危废暂存间收集废油棉纱手套、抹布，定期交有相应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危废暂存间位于站房南侧，建筑面积 1.5m<sup>2</sup>，已采取防风防雨防渗措施，并设置标志牌。危废回收协议见附件。

因加油站尚未投入运营，短期内无清罐计划，固无清罐废渣产生。后期产生时交清罐单位委托有相应资质公司清运处理。

加油站未计划进行场地冲洗，隔油池用于处理场地雨水，无废油脂产生。

### 三、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 （1）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的落实情况

延川县乾坤湾镇加油站项目在建设期间能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各项报批手续，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能按照“三同时”制度要求，基本做到了环保设施、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待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办理完毕时可同时投入使用。

#### （2）环境管理制度

加油站目前阶段环保工作由站长主管，负责环保工作的全面管理、监察。各部门安排专人负责本部门的环境监督及资料管理工作。

加油站目前尚未编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应于正式投运前编制完成，同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报相关部门备案。应急预案应包含固废处理过程中出现突发事故的相应预防及处理措施。

### 四、环保投资

加油站实际环保投资总计约 5.5 万元，具体见下表：



## 表 9 结论、要求与建议

### 一、结论

#### （1）建设内容

延川县乾坤湾镇加油站项目由陕西城市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位于延川县乾坤湾镇土岗村。本项目与延川县乾坤湾镇气化工程、延川县乾坤湾镇 LNG/L-CNG 加气站工程为合建站，其中加油站位于站区南侧，气化工程及 LNG/L-CNG 加气站设施位于加油站北侧，三者共用一座站房。合建站工程总用地面积 5279.89m<sup>2</sup>。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设置 3 座容积均为 30m<sup>3</sup>的地埋式双层储油罐，分别为 0#汽油储罐、92#汽油储罐、95#汽油储罐，各储罐均配备渗漏检测系统，配套安装潜油泵。于合建站南侧建一座 660m<sup>2</sup>罩棚，内设 1 台双枪单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1 台四枪双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并安装卸油、加油油气回收装置；于站区西侧建 1 座 2 层站房。

#### （2）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运营期主要固体废物为冲洗油罐产生的含油废渣、工作人员生活垃圾、废油棉纱手套（含废油抹布）。

项目站房设置垃圾桶，对员工生活垃圾等进行收集，定期清运至乾坤湾镇垃圾收集点。项目站区内建设危废暂存间收集废油棉纱手套（含废油抹布），定期交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危废暂存间位于站房南侧，建筑面积 1.5m<sup>2</sup>，已采取防风防雨防渗措施，并设置标志牌。

因加油站尚未投入运营，短期内无清罐计划，固无清罐废渣产生。后期产生时交清罐单位委托有相应资质公司清运处理。加油站不进行场地冲洗，隔油池仅用于收集沉淀雨水，无废油脂产生。

#### （3）“三同时”执行情况

延川县乾坤湾镇加油站项目在建设期间能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



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各项报批手续，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能按照“三同时”制度要求，基本做到了环保设施、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待加油站运营时可同时投入使用。

## 二、总结论

通过对验收内容环保设施的全面检查结果，项目主要的环保设施均已建成，未构成重大变更，总体上满足竣工环保设施验收条件。

## 三、要求

- 1、于正式投运前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 2、加强运行期环境管理，建立台账制度。